

中共丽水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文件

市直机党〔2010〕11号



转发市委组织部关于组织开展“党在我心中”

红色短信征集大赛的通知

市直各单位党组织：

现将丽组通〔2010〕11号《关于组织开展“党在我心中”红色短信征集大赛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单位实际，组织党员、干部、群众撰写“七一”祝词和党员生日祝词，并及时以短信、网络、信件等方式投稿。

各单位党组织要把红色短信征集活动作为开展基层党组织活动的一个重要内容，抓实、抓好，要通过活动的有效开展，不断增强党员意识，激发党员荣誉感、使命感，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各党支部要及时统计本单位党员、干部、群众

投稿情况，活动结束后，经上一级党组织汇总，报市直机关
党工委组织宣传处。

中共丽水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10年4月20日

主题词：党组织 活动 通知

共印：20份

中共丽水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10年4月20日印发

中共丽水市委组织部文件

丽组通〔2010〕11号



关于组织开展“党在我心中”红色短信 征集大赛的通知

各县（市、区）委组织部，市直机关党工委：

为了增强党员意识，激发党员的荣誉感和使命感，保持党员先进性，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为促进广大党员积极参与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丰富空中课堂教学内容。丽水市委组织部决定联合中国移动丽水分公司在全市开展“党在我心中”红色短信征集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 1、以歌颂、感恩为主题，征集“七一”祝词。
- 2、以增强党员意识和先进性为主题，征集党员政治生日祝词。

二、活动时间：

从2010年4月16日起至2010年6月20日。

三、参加对象:

全市党员、入党积极分子。群众也可参加。

四、活动内容:

1、短信要求

(1) 短信内容要充分体现时代性和党员先进性,展示新时期党员风采;短信形式不作要求,表述要直观、简练、易记;短信字数要求在60字以内(含标点符号)。

(2) 所有参赛短语作品必须为原创作品,一切剽窃转载的作品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参赛资格。并由参赛者本人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2、投稿方式

(1) 移动用户编辑短信发送至12582578;其他用户编辑短信发送至18805788001(免收信息费);

(2) 登陆丽水时代先锋网(<http://www.lssdx.cn>)之“空中课堂”板块后点击“我要投稿”;

(3) 编辑符合主题内容的短语以信件的形式寄至丽水市行政中心1536室红色短信征集活动办公室;

(4) 投稿人需用本人真实姓名、联系方式,否则视为无效。

3、评奖方式

采用专家评审与群众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群众投票方式：①编辑短信 TP+祝福短语编号，移动用户发送至 12582578；其他用户发送至 18805788001（免收信息费）；

②登陆丽水时代先锋网（<http://www.lssdxf.cn>）之“空中课堂”板块进行网络投票（每个 IP 限投 2 票）。

4、奖项设置

特等奖 2 名，价值约 4000 元的奖品；

一等奖 6 名，价值约 2500 元的奖品；

二等奖 20 名，价值约 500 元的奖品；

三等奖 50 名，价值约 100 元的奖品；

幸运奖 10 名：价值约 200 元的奖品。凡参加本次活动的参赛者和参与手机投票者均可获得抽奖机会。

入围奖：根据群众投票情况，每周产生十佳作品。所有入围十佳作品选手都可获得价值约 20 元的奖品。

参与奖：参赛者作品通过审核，就可获得移动业务礼包一份。

根据各单位组织活动的情况，大赛设置组织奖 2 名。

最终获奖的短信将入选丽水市委组织部——空中课堂，以短信方式发送给我市广大党员。并印制成册进行展示。

五、有关要求：

1、高度重视，精心部署。各级党组织要高度重视，根据活动的总体要求，做好周密安排，制订详实可行的活动方案，要将此次活动

作为基层党组织活动的一次重要内容，发动广大党员干部群众积极参加。

2、大力宣传，扩大影响。各地要充分发挥媒体的作用，广泛宣传本次活动的目的意义，切实扩大活动的影响。



主题词：红色短信 比赛 通知

抄送：省委组织部

中共丽水市委组织部办公室

2010年4月13日印发

共印50份